

## 交通行政执法案件信息公开一览表（2023年2月1日—2月28日）

序号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处罚决定日期
1	杨*灵	粤汕交罚[2023]0004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1日10时许，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埔边路段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杨*灵使用粤NXJ215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
2	余*伟	粤汕交罚[2023]00047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1日09时4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海汕公路春运联合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余*伟使用粤ND05459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
3	南充南渝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48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2月01日10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南充南渝高速客运有限公司使用川R61577大型普通客车有包车客运经营者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行为。以上事实，有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四）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2
4	杨*阳	粤汕交罚[2023]00049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2日09时许，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杨*阳使用粤NMK25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2
5	魏*添	粤汕交罚[2023]00050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2日09时23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魏*添使用粤NA3717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2
6	陈*程	粤汕交罚[2023]00051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1日15时许，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公路春运联合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程使用粤NEX202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2
7	李*峰	粤汕交罚[2023]00052号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四十四条	2023年02月01日15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潮莞高速公路海丰西出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李*峰使用粤SL6895牵引粤SR905挂重型货车有未按照规定随车携带安全卡行为。以上事实，有等证据为证。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2
8	黄*强	粤汕交罚[2023]00053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3日10时许，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黄*强使用粤NKZ870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3
9	李*俊	粤汕交罚[2023]00054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2日15时5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李*俊使用粤NRN74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3

10	曾*立	粤汕交罚[2023]00055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3日09时0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城区埔边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曾*立使用粤N0F80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驾驶员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听证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及听证要求。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 (5000元)	2023/2/3
11	徐*航	粤汕交罚[2023]0005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3日15时4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徐*航使用粤NYN215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3
12	陈*流	粤汕交罚[2023]00057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3日15时24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埔边路段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流使用粤NCL23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6
13	莫*营	粤汕交罚[2023]00058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6日09时21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莫*营使用粤NJJ769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6
14	郭*坛	粤汕交罚[2023]00059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6日09时27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郭*坛使用粤NB312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6
15	汕尾市大德昌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60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2月06日10时57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成业路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市大德昌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粤N5395学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未在指定的路线开展培训业务行为。该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 (1000元)	2023/2/6
16	施*定	粤汕交罚[2023]00061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6日15时44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施*定使用粤NKD60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6
17	苏*利	粤汕交罚[2023]00062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7日09时0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埔边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苏*利使用粤NAM293小型客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元)	2023/2/7

18	许*君	粤汕交罚[2023]00063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1月30日09时4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许*君使用粤NVQ34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实，该当事人的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7
19	重庆健骅物流有限公司双福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6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	2023年02月07日10时1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长沙湾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重庆健骅物流有限公司双福分公司使用渝DB2382牵引渝D5T53挂重型半挂牵引车有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擅自改装已取得车辆营运证的车辆行为经查实，该当事人的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勘验笔录、责令改正通知书、视频资料、车辆照片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7
20	曾*权	粤汕交罚[2023]00065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7日15时16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曾*权使用粤NQS265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驾驶员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7
21	蔡*海	粤汕交罚[2023]0006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7日15时2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蔡*海使用粤ND11392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广东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系统》，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驾驶员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7
22	吴*武	粤汕交罚[2023]00067号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四十四条	2023年02月06日15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潮莞高速海丰西出入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吴*武使用粤E2NC50小型货车有未按照规定随车携带安全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8
23	魏*荣	粤汕交罚[2023]00068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8日09时4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魏*荣使用粤N9D66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相违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8
24	张*俊	粤汕交罚[2023]0006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2023年02月07日15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236线海丰西闸桥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张*俊使用粤NXC975小型货车有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非经营性）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六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8
25	汕尾红海湾臻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70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五条	2023年02月06日15时26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市区成业路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红海湾臻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粤N6915学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到注册地以外开展培训业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8
26	林*忠	粤汕交罚[2023]00071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八）项	2023年01月29日15时13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高铁站出租车车道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忠使用粤ND09309出租的士有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违法行为。经查询《广东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系统》，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八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3/2/8

27	黎*祥	粤汕交罚[2023]00072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8日15时5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黎*祥使用粤NNP880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当事人你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8
28	海丰县佳越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73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五条	2023年02月08日15时24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捷胜军船头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海丰县佳越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粤N8310半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到注册地以外开展培训业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9
29	黄*群	粤汕交罚[2023]00074号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四十四条	2023年02月08日16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黄*群使用粤WWM961中型货车有未按照规定随车携带安全卡行为。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现场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9
30	颜*	粤汕交罚[2023]00075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9日15时2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路段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颜*使用粤NTP70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9
31	黎*建	粤汕交罚[2023]0007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9日15时3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埔边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黎*建使用粤NSW53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广东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系统》，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9
32	蔡*祥	粤汕交罚[2023]00077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09日15时4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蔡*祥使用粤ND85202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广东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系统》，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违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9
33	深圳市运顺客运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78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1月28日16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深圳市运顺客运有限公司使用粤BHE639大型客车有包车客运经营者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四）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10
34	何*樽	粤汕交罚[2023]00079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0日09时0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何*樽使用粤N3C55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0
35	丘*	粤汕交罚[2023]00080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8日09时5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丘*使用粤NQX861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10

36	黄*扬	粤汕交罚[2023]00081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0日09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黄*扬使用粤N9A43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当事人你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0
37	唐*勇	粤汕交罚[2023]00082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0日09时1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唐*勇使用粤NNQ38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0
38	高*林	粤汕交罚[2023]00083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八）项	2023年01月29日15时1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高*林使用粤ND06862出租的士有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议价行为。当事人你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八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3/2/13
39	陈*俊	粤汕交罚[2023]00084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3日09时4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俊使用粤NSF616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3
40	汕尾市金港濠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85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1月11日10时0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市金港濠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使用粤N2823学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未在指定的路线开展培训业务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道路运输证、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13
41	林*焕	粤汕交罚[2023]0008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3日15时01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焕使用粤EX843X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调查，该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3
42	罗*令	粤汕交罚[2023]00088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13日15时0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罗*令使用粤NC3637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证据登记保存清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14
43	蔡*焕	粤汕交罚[2023]0008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2023年02月12日11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蔡*焕使用粤N67388重型货车有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没有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货物扬尘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五）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四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14
44	周*强	粤汕交罚[2023]00090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4日09时4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周*强使用粤NHK075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4

45	黄*兴	粤汕交罚[2023]00091号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七)项	2023年02月04日11时23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高铁站出租车道候客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黄*兴使用粤ND01698出租的士有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拒载行为。该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3/2/14
46	福建福清中旅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92号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2022年12月14日15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红草高新园路段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福建福清中旅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闽AZC196大型普通客车有超越许可事项,从事道路客运经营行为。经查询,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一次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道路运输证、线路牌等证据为证。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九十三条第(四)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3/2/15
47	陆丰市顺客达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93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	2022年12月02日09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深汕高速内湖出入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陆丰市顺客达旅游运输有限公司使用粤N45267小型客车有包车客运经营者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行为。经查,此次客运经营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属未经报备违规非法接转涉疫风险区人员,存在疫情传播扩散风险,违法程度较重,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四)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5
48	深圳市宝运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9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项、《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2023年02月10日10时1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深汕高速陆丰霞湖出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深圳市宝运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使用粤BF838大型客车有客运班车不按批准的配客站点停靠行为。当事人此违法行为属一年内第三次及以上违规,情节较重。以上事实,有驾驶员询问笔录、现场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项、《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九十九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5
49	刘*祥	粤汕交罚[2023]00095号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六)项	2023年02月15日09时5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刘*祥使用粤ADU8568出租车有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违反规定巡游揽客、站点候客行为。当事人你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3/2/15
50	刘*思	粤汕交罚[2023]00096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14日15时5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刘*思使用粤N5A05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你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15
51	东莞市鸿运来货运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097号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2023年02月15日10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陆丰市霞湖高速路出口处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东莞市鸿运来货运有限公司使用粤SP3075重型货车有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行为。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驾驶员询问笔录、现场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三条第一款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15
52	魏*乐	粤汕交罚[2023]00098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	2023年02月15日15时28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魏*乐使用粤NSF075小型轿车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经查系统,当事人此次违法属今年内第一次。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	2023/2/15
53	吴*辉	粤汕交罚[2023]00099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14日09时1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海汕公路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吴*辉使用粤BDD0768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当事人你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当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16
54	刘*登	粤汕交罚[2023]00100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15日09时2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埔边路段春运执勤点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刘*登使用粤NLR870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当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17

55	武*雨	粤汕交罚[2023]00101号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四十四条	2023年02月08日16时1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武*雨使用粤N71266中型货车有未按照规定随车携带安全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车辆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17
56	陆丰市高盛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10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项、《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2023年02月10日15时4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陆丰市霞湖高速公路出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陆丰市高盛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使用粤N08017大型客车有客运班车不按批准的配客站点停靠行为。经查询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系统，该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二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驾驶员询问笔录、现场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一）项、《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九十九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元）	2023/2/17
57	林*业	粤汕交罚[2023]0010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1日15时2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潮莞高速公路海丰西出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业使用粤N95386牵引粤N3018挂重型半挂牵引车有未按规定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照片、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3/2/20
58	汕尾市联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104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2月21日15时29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城区成业路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汕尾市联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使用粤N9486学小型轿车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未在指定的路线开展培训业务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22
59	陈*桢	粤汕交罚[2023]0010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款、《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2023年02月21日15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桢使用粤N99452重型货车有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没有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货物抛撒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车辆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九条第（五）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四条第（二）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22
60	余*梅	粤汕交罚[2023]0010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	2023年02月20日15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国道324线K710+500M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余*梅使用粤N30620重型货车有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擅自改装已取得车辆营运证的车辆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22
61	湖南新干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107号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	2023年02月03日10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区华附凤凰城路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湖南新干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使用湘A57183大型普通客车有包车客运经营者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道路运输证、线路牌复印件等证据为证。	《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四）项	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元）	2023/2/23
62	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粤汕交罚[2023]00108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	2023年02月24日10时2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交通执法支队107室进行询问后，发现当事人郑州哈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于2022年11月20日过期后仍给汕尾市辖区内网约车派单，有未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视频资料、营运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2023/2/24
63	林*弟	粤汕交罚[2023]0010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09日16时0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潮惠高速公路海丰出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弟使用粤L48548重型货车有未按规定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为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十一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023/2/27
64	陈*葵	粤汕交罚[2023]00110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	2023年02月20日20时52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高铁站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陈*葵使用粤NRT063小型轿车有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行为。以上事实，有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据为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罚款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	2023/2/24
65	柯*葵	粤汕交罚[2023]00111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八）项	2023年02月14日19时55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汕尾市高铁站出租车车道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柯*葵使用粤ND19681出租车有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议价行为。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视频资料等证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四十八条第（一）项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元）	2023/2/27

66	林*军	粤汕交罚[2023]0011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二條、《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第六條第三款	2023年02月21日10时30分，我单位执法人员在内湖高速出入口进行日常稽查，发现当事人林*军使用粤N06112重型货车有未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驾驶道路货运车辆行为。当事人属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现场笔录等证据为证。本机关依法告知当事人其陈述申辩权，当事人无陈述申辩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四條、《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第四十六條第二款	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 (200元)	2023/2/28
----	-----	------------------	---	---	---	---------------------	-----------